

#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 167 號 5 樓
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12)佑字第 226 號

主旨：轉函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，請會員旅行社辦理旅遊活動時，應依說明辦理，俾共同維護旅遊及行車安全 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 112 年 8 月 16 日林鐵服字第 1120320661 號函辦理。
2. 邇來發生旅客步行林鐵 66K+246M 處即「樹抱石」巨木特殊自然景觀，已嚴重影響列車行駛安全，依鐵路法第 57 條第 2 項規定，行人不得在鐵路營運路段、橋樑、隧道內通行，違反者將依同法第 70 條處罰新台幣 1 至 5 萬元。

理事長

蔡宗佑